

证券代码：837268

证券简称：冠锋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冠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钟苑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第二届董事会届满，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4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6 人，会议由林能文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广东冠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公告编号：2020-018《冠锋科技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以及 2020-019《冠锋科技：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，现公司因与李云丽女士未能就劳动合同事宜达成共识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撤销原财务负责人的任命，现任命钟苑英女士作为公司新任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钟苑英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出生于 1988 年 6 月，大专学历，2010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在梅州市南方会计服务有限公司任会计，2020 年 6 月在公司工作，现任财务负责人。钟苑英女士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的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的任免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广东冠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6 日